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关于回购本公司股份和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回购公司股份的相关事宜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于2018年10月9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99）。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现将本公司首次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2018年10月10日，本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实施本次回购（以下简称“首次回购”）。首次回购数量1,080,000股，占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即2,152,517,634股）的约0.05%；首次回购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4.5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4.43元/股；首次回购的总成交金额约为人民币480.53万元。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日